

证券代码：000982

证券简称：*ST 中绒

公告编号：2018-22

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的议案》及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审核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郝广利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，聘任石磊、李发洲、马翠芳、李林、王欣为公司副总经理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（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人员的聘任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查阅了拟聘任人员的个人简历，未发现上述人员有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，认为上述人员的任职条件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有关规定，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郝广利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，聘任石磊先生、马翠芳女士、李发洲先生、王欣先生、李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上述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三十日

附：相关人员简历

郝广利先生简历

郝广利，男，1972年6月出生，汉族，大学学历，中共党员。1996年毕业于山西财经学院企业管理专业。1996年7月至2006年11月在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榆次分公司工作。2006年12月至2009年6月担任晋中经纬化纤机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2009年7月至2010年12月任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榆次分公司财务部副部长。2010.12月至2011.12月任无锡宏大纺织机械专件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。2011.12月起至2016年3月任青岛宏大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。2016年4月起担任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郝广利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没有持有中银绒业的股票，没有受过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石磊先生简历

石磊，男，1973年12月出生，汉族，研究生学历，硕士学位，香港理工大学服装设计与营销专业。1996年参加工作，2007年8月进入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；2008年9月—2011年3月任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助理；2011年4月—2012年10月任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；2012年11月—2014年3月江阴中绒纺织品有限公司总经理；2014年4月至今任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。2014年10月起担任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石磊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个人没有持有中银绒业的股票，没有受过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李发洲先生简历

李发洲，男，1966年12月出生，汉族，大学本科学历，工学学士，正高级高级工程师，1986年7月---1990年7月天津纺织工程学院染整专业毕业。

1990年8月---1993年7月内蒙古阿拉善盟毛纺织厂技术员、车间主任、技术科长；1993年8月---1997年6月银川第二毛纺织厂车间主任、生产技术部部长；1997年7月至2000年6月宁夏马斯特羊绒制品有限公司厂长；2000年7月至今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厂长、生产部长、研发中心主任；2012年2月起担任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。

李发洲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没有持有中银绒业的股票，没有受过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马翠芳女士简历

马翠芳，女，1970年4月出生，回族，大专，1989年2月在建设银行宁夏灵武磁窑堡支行工作，1990年在宁夏灵武土地局工作，1991年在中国银行宁夏灵武支行工作，2002年—2006年在中国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城支行工作，2006年—2009年在中国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工作，2009年至今担任宁夏中银大唐饭店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马翠芳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马生国的妹妹，兼任公司控股股东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，个人未持有中银绒业股票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李林先生简历

李林，男，1965年5月出生，汉族，大学本科学历，工学学士，中共党员，1983年9月--1987年7年华东工学院化学工程系本科学习。1987年8月--1990年12月在宁夏区商业科学技术研究所工作；1990年12月--1997年8月任宁夏区土畜产进出口公司部门经理；1997年8月--2007年2月任宁夏圣雪绒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，2007年2月至2007年12月任宁夏灵武市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。2007年12月起担任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。

李林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没有持有中银绒业的股票，没有受过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王欣先生简历

王欣，男，1970年6月出生，汉族，大专学历，注册会计师，注册税务师，中共党员。1989年-1991年宁夏广播电视大学财务会计专业毕业；1992年8月—2001年8月宁夏大河机床厂财务处担任销售会计、成本会计；2001年9月—2009年7月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宁夏分所担任审计助理、项目经理、部门副经理、部门经理；2009年8月至今在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。2010年4月起任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。2017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纺织品有限公司、宁夏中银绒业羊绒服饰有限公司、宁夏中银绒业公共服务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

王欣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没有持有中银绒业的股票，没有受过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